

陳振聰造假案 下周揭身家

偕妻應訊續保釋 控方增證人審訊延長至6周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涉偽造已故華懋集團主席龔如心遺囑的商人陳振聰，日前遭高院否決其「解除」資產凍結令的申請後，昨在妻子譚妙清及胞弟陳振國的陪同下，到東區裁判法院應訊，並首次委聘資深大律師胡漢清出庭。案件5月在法院初級偵訊，但由於控方證人由7名大增至26名，裁判官批准審訊由原本的3個星期延長至6個星期。案件押後至下月26日再提訊，以審視進度。陳振聰繼續准以現金及人事合共4千萬元保釋外出候訊。

代表陳振聰的資深大律師胡漢清昨於庭上就2項控罪提出質疑，指控罪時期由2002年7月至2007年11月，足足橫跨超過5年，要求控方解釋其原因。他又指2項控罪內容重疊，但裁判官李國威認為偽造和使用虛假文書並不一定是同一人，且現時定論過於倉促。

胡漢清：控罪重疊 官：未宜定論

胡漢清繼而表示或會要求控方交代已收集、但沒有作為指控被告人證據的材料，但裁判官認為是否需要交代應由控辯雙方私下商議解決。裁判

官批准陳振聰繼續以現金及人事合共4千萬元保釋外出，案件押後至下月26日再提訊以審視進度，並預留5月14日至6月22日初級偵訊，歷時長達1個半月。

據悉，原先的7名控方證人包括華懋慈善基金主席龔仁心、其胞姊龔中心及胞妹龔因心，2名遺囑見證人吳崇武、王永祥，華懋董事梁榮江，以及龔如心秘書區燕玲。

現年51歲被告陳振聰，於去年5月被控一項偽造及一項使用虛假文書罪。控罪指他在2002年7月28日（龔如心訂立2002年遺囑）至2007年11月16

日（陳振聰向高院呈交龔如心2006年遺囑）期間，製造一份日期是2006年10月16日的虛假龔如心遺囑，以及約於2007年11月16日使用該份虛假遺囑。

要求先初級偵訊 被質疑「拉布」

辯方早前要求在高院審訊案件前，先在東區法院初級偵訊，引起刑事檢控專員薛偉成質疑陳振聰藉此拖延審訊時間，但辯方堅稱這是被告的權利。陳振聰另須於本月23日，向法院披露其名下所有超過價值10萬元的財產詳情。



■陳振聰由妻子譚妙清陪同到法庭應訊。



■美聯九龍區管理層團體照。

美聯提供圖片

美聯設檢委會欲息「兵變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趙建強）市傳因佣金分成及內部權力鬥爭，周四出現「兵變」的美聯物業集團（1200），昨日發表聲明指，已成立制度檢討委員會，由集團主席黃建業任委員會主席，成員包括勞方與資方代表，以回應美聯物業前線員工對工作條件的訴求。

高層合照顯示團結

美聯昨日向傳媒發放3張分別代表港島、九龍、新界三區的高管團體照。主席黃建業、其女兒副主席黃靜怡、副主席黃錦康、行政總裁陳坤興、執行董事葉潔儀等均出席拍照，顯示集團「團結」。不過，早前傳出「被辭職」的九龍區董事何銘培則未有出現。而被傳接替何銘培位置的營業董事郭玉滿，則站於顯眼位置。

同時，美聯聲明指，周四坊間流傳數項針對公司及個別董事的匿名指控內容失實，對公司及個別董事聲譽構成傷害，保留追究權利。

此外，逾百經紀就佣金問題，昨日在美聯總部聚集。該股股價昨晨曾跌3.47%，但收市時倒升0.19%，報5.19元。

港聞拼盤

警破跨國詐騙黨檢值80億假債券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藏有面額總值逾80億港元假債券的跨國詐騙集團，疑在本港伺機活動，警方接獲線報經深入調查後，前晚在水上皇府山一單位拘捕2名內地男子及1名外籍男子，並檢獲該批假債券，警方相信仍有同黨在逃，案件已轉交商業罪案調查科跟進調查。

拘2內地漢1外籍漢

涉案被捕3人，其中2名內地男子分別姓葉(60歲)及姓張(48歲)，另1名66歲外籍男子名Albert，3人涉嫌「藏有虛假文書」被通宵扣查，此外南亞漢另涉「未

能出示有效身份證明文件」罪名。

現場為水上皇府山一單位，現場除檢獲大量假債券外，亦有一批懷疑偽鈔和印章，重案組正設法追查該批假債券和偽鈔的來源，以及有否流出市面等。

消息指，警方早前接獲線報，指一個涉及假債券的跨國詐騙集團圖在本港伺機活動，經深入調查鎖定目標後，前晚10時許出動大批探員掩至上址目標單位搜查，在單位內發現面額總值逾80億港元的假債券、偽鈔及印章等，屋內3名男子涉案當場被捕帶署扣查。

3部門反黑工 西九拘14人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入境事務處（入境處）聯同警務處及勞工處，於本周三開始，一連2日在西九龍展開代號「Powerplayer」反非法勞工聯合行動，共拘捕9名非法勞工及5名涉嫌僱用非法勞工的人士。

另一行動拘4人

行動中執法人員共搜查144個目標地點，包括酒樓、餐廳、理髮店、臨時排檔及裝修中的店舖單位等，檢查了188人的身份證明文件，共拘捕了9名非法勞工，分別為7男2女，年齡25歲至42歲，其中8名人士持有擔保書（俗稱「行街紙」）。另外2男3女因涉嫌聘用非法勞工被捕，他們年齡29歲至58歲。

此外，在本周四（16日）的另一項反非法勞工行動中，入境處特遣隊人員於一間理髮店共拘捕4名非法勞工，分別2男2女，年齡33至39歲。

入境處發言人稱：「所有旅客在未獲入境處處長批准前，無論受薪與否，均不得從事任何僱傭工作。違例者會遭檢控，一經定罪，最高刑罰為罰款5萬元及監禁2年。」發言人亦呼籲僱主切勿聘用非法勞工，違例者經定罪後，最高可被判罰款35萬元及監禁3年。而為了遏止僱用非法勞工，高等法院曾於2004年頒布判刑指引，指出僱用不可合法受僱的人屬嚴重罪行，而聘用非法勞工的僱主須被判即時入獄。

藝員蔡淇俊父遭扑頭命危



■基隆街扑頭現場樓梯間下大攤血跡。



■事發後蔡淇俊曾親往瑪嘉烈探父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無綫藝員蔡淇俊的父親，昨午被發現離奇倒臥深水埗基隆街頭，頭部重創送院命危。警方追查證實附近一唐樓梯間為第一現場，由於其身上財物未失，應不涉行劫，案件暫列有人受傷，交由深水埗警區重案組調查事主是否遇襲，抑或自己在梯間間失足跌傷。

親往瑪嘉烈探父

離奇頭部重創倒臥街頭男子姓蔡，49歲，初被送往明愛醫院救治，因傷重再轉送瑪嘉烈醫院留醫，情況危殆。稍後藝員蔡淇俊到醫院探望，離開時被問及事主是否其在深水埗任布匹商的父親或親人時，他不置可否。至晚上無綫發言人證實傷者是蔡淇俊父親。

現場為基隆街110號一幢唐樓，事發昨日近中午，有途人發現蔡在唐樓對開街頭頭破血流昏迷，馬上報警。警方接報到場將傷者送院搶

救，之後根據現場地上血跡追查至上址唐樓，發現一樓梯間有大攤鮮血，初時一度以為蔡在該處被人扑頭打劫，之後負傷落樓追賊，至街頭不支倒地。唯現場消息稱，警方經調查後發現事主身上財物仍在，遇劫成份不高，現正深入調查其受傷原因。

翻版霆鋒 未一炮而紅

蔡淇俊現年27歲，原名蔡誌鋒，父親是賣布商人，母親則是公務員。2001年蔡中學畢業後參加《TVB周刊》舉行的「至型bug仔」比賽奪冠入行。翌年讀完藝員訓練班後，多被派演間角，至2004年，蔡淇俊才首次擔任主角演青春劇《赤沙印記@四葉草.2》，更被稱為「翻版霆鋒」，但未能一炮而紅。後來被安排當兒童節目《放學ICU》的主持。至2007年，蔡再於劇集《突圍行動》及情景劇《同事三分親》中飾演主要角色。

電飯煲藏可卡因 酒吧2職員被捕



■警方在棉登徑一酒吧帶走涉嫌用作藏毒的電飯煲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尖沙咀棉登徑一間酒吧，涉利用職員工作間作毒品包裝中心，更利用電飯煲作藏毒工具，警方根據線報掩至酒吧搜查，在一個電飯煲內檢獲90克可卡因毒品，市值12萬元，酒吧2名職員涉嫌販毒被捕。警方正調查毒品銷售對象。

涉販毒被捕2名男子，分別為38歲姓許及29歲姓何酒吧職員。警方調查後，不排除



■警方在棉登徑酒吧帶走2名涉嫌販毒男子。

有人利用酒吧作毒品包裝及分銷中心，向光顧的相熟人士出售。

前晚10時許，警方油尖特別職務隊人員，根據線報搜查尖沙咀棉登徑17至23號地下一間酒吧，在職員工作間一個電飯煲內，搜出136包共重90克可卡因毒品，市值12萬元，另檢獲一批包裝工具，包括電子磅及膠袋。酒吧2名職員涉嫌販毒被捕，連同證物帶署扣查。

3店員售iPhone 涉假收據呃豐澤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豐澤電器3名職員，在出售蘋果iPhone 4智能手機時，涉嫌以虛假銷售收據欺騙公司，昨被廉署落案起訴，同獲准保釋等候下周一（20日）在東區裁判法院答辯。廉署於去年底，已就相關案件落案起訴另外2名人士。

公司規定每客限購一部

3名被告為鄧惠漢(36歲)、潘政文(28歲)及吳華進(27歲)，同為豐澤營業主管。案發時，豐澤就iPhone 4銷售推出「每人限購一部」的政策，要求銷售人員在銷售貨單或銷售收據上記錄顧客的資料，並須輸入電腦，確保同一名顧

客每日只可購買一部該款智能手機。

其中2項控罪指，鄧惠漢及潘政文，連同陳曉龍，涉嫌於2010年8月至11月期間，使用70張載有虛假購買人姓名及簽名的銷售收據，意圖欺騙豐澤。餘下一項控罪指，鄧惠漢及吳華進涉嫌於2010年8月，與陳曉龍及史琴慧一同串謀，使他們使用100張載有虛假購買人姓名及電話號碼的銷售收據，意圖欺騙豐澤。

陳曉龍(35歲)及史琴慧(45歲)，分別為豐澤高級營業員及收銀／文員，於去年11月被廉署控以3項相關罪名。2人早前在東區裁判法院承認有關控罪，案件押後至本月27日再提訊。

天逸邨女童黨 攔途夜劫手機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天水圍有女童黨肆虐，一名11歲女童前晚深夜途經天逸邨商場時，遭5至6名年齡相若女童黨攔途毆傷及搶去手機，女事主其後負傷返家向母哭訴，由母親報警。警方將案列作襲擊傷人、刑事恐嚇及盜竊處理，由元朗警區刑事調查隊追緝該夥女童黨下落。

11歲女童被搶劫

遭毆劫女童姓吳，11歲，面部受傷，事後被送院治理，她損失一部約值1,000元的手機及少量現金；被追緝女童黨皆年約12至14歲，不排除她們均住在區內或與女事主相識。

事發前晚深夜，吳女途經天逸邨商場附近時，突遭5至6名年齡相若女童黨攔截去路，並向她毆打及出言恐嚇，同時掠走她身上一部手機和少量現金，女童黨得手後逃去無蹤。女事主負傷返回後宏軒家中向母哭訴，其母獲悉後馬上報警。警員接報到場將被打傷吳女送院，並於區內兜截該群女童黨，但無發現。

假籌購紀念鈔 內地漢罰1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中銀香港在發行百周年限量紀念鈔票時，為防混亂，派「籌」給輪候人士，並限制每「籌」只可認購2套鈔票。一名持雙程證來港男子，在貪念下，早前利用彩色影印複製一個「籌」欲認購紀念鈔，即場被銀行職員識破，並報警處理。該男子昨於荃灣法院承認一項意圖欺詐罪，被判罰款1萬元。

被告何庭勇(30歲)，稱稱任職售貨員，控罪指他於本月16日，在青衣長發邨商場3樓的中銀內意圖詐騙，即用一張偽造的購貨憑證，誘使銀行向其發售2套百年紀念鈔票。

華懋與檔主達暫遷協議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華懋集團旗下的中環永安人壽大廈重建，惟大廈旁的固定持牌攤檔和電表箱，被劃入重建工程圍板內，年邁女檔主本周初遭業主入稟申請臨時禁制令，要求搬離。案件昨於高院提訊，女檔主郭志賢(76歲)要求業主賠償500萬元，但在暫委法官陸啟康苦口婆心勸導下，雙方達成協議，女檔主願意於半個月內暫時搬離，免卻頒下臨時禁制令。